

证券代码：839551

证券简称：远茂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上海远茂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

独立意见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于2020年8月1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等议案。按照《上海远茂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上海远茂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关规定，应披露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因相关人员疏忽未能及时对外披露。

现公司已补充披露了《上海远茂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2020-088），公司今后将与主办券商保持良好沟通，严格执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和规范性。

特此公告。

上海远茂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19日